

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542桃園市大溪區民權東路210號
承辦人：科技中心主任 陳毅宏
電話：03-3882024#226
電子信箱：tf51073@ds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溪國科字第11200075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439642X_11200075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桃園市大溪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-十一月份
教師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8月8日 桃教資字第
1120072355號函辦理。

二、各場次主題內容如下：

(一)場次一：

- 1、主題：[國中資科非專] 共備3-2 系統平台(A1)、資料表示、處理及分析(A2)(教師增能培訓)
- 2、時間：112年11月17日(週五)， 09:00-16:00，六小時。
- 3、報名資訊：即日起開始報名，活動編號：J00038-230900004。

(二)場次二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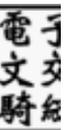
- 1、主題：[國小科議]-科技女力-手工具的操作與使用-以原木筷子及木柄餐具為例(一般教師)
- 2、時間：112年11月24日(週五)，13:00-16:00，三小

教務處 112/10/12 11:01



1120006598

有附件



時。

3、報名資訊：即日起開始報名，活動編號：J00038-231000002。

三、關於報名及錄取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各場次均有錄取限制與報名細則說明，詳細研習資訊，請參閱附件。

(二)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，因考量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

四、如有課程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科技中心陳老師，電話：03-3882024#226。

五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惠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六、檢附附件(桃園市大溪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112學年度教師增能研習計畫-十一月份課程內容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：



校長 林晏瑄